## T025I21-1\_《不動產經紀相關法規概要》\_修訂表

## 【十版\_2021/04/15】

頁數	修訂處	原文	修正	備註
31	表格第1-2列	憲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 下罰鍰 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 下罰鍰	憲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 下罰鍰 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 下罰鍰	
31	表格 第4列	第 24-1 條第 <mark>1、2、</mark> 6 項及第 24-2 條( 交 易資訊之登錄 )	第 24-1 條第 6 項及第 24-2 條( 交易資訊之登 錄)	
176	(六)	(六)閱覽規約及會議記錄之要求	(六)閱覽規約及會議紀錄之要求	
98-12	試題答案第11題	D	AD	
102-13	試題答案第 11 題	С	В	

(更新日期: 2021-09-16)

## 3people

三民補習班

更新紀錄

新增第 31、176、98-12、102-13 頁修訂。 2021/09/16



三民補習班